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6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尚荣医疗,股票代码:002551)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0年2月27日和2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本次疫情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1)公司的主要业务围绕医院,鉴于全国各地多个地区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反映出在重大疫情发生时,医疗资源严重不足以及部分医院在病毒检测与控制方面存在较大的缺陷,医院建设和医院隔离病房改造的需求将会增加,对公司的主要业务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2)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普尔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尔德医疗”)主要产品为医用抗菌抗病毒复合新材料、一次性手术包、一次性手术衣及防护服

等医用防护产品。武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发生后,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联防联控机制物资保障组将医用防护服列入紧急医用物资。普尔德医疗已被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联防联控机制物资保障组确定为紧急医用物资防护服第一批重点企业。普尔德医疗及其参股子公司合肥美迪普医疗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加班加点生产各类防护服,如防护服、隔离衣等为灾区尽力提供。

(3)普尔德医疗子公司 SINO PROTECTION(YANGON)NON-WOVEN PRODUCTS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普尔德缅甸公司”)主要产品为医用一次性手术包、一次性手术衣及防护服等医用防护产品。普尔德缅甸公司已于2020年2月正式投产,因普尔德医疗目前主要生产医用防护服及隔离衣,原有部分出口订单转移到普尔德缅甸公司来完成,普尔德缅甸公司后期将根据订单增长情况适时扩大产能。

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已在世界各蔓延,短期内对医疗防护用品的需要迅速增长,市场仍将面临严峻的短缺形势,普尔德医疗作为专业生产和销售医

用防护用品的企业将继续承担社会责任,尽力为疫区提供合格的防护用品。

3、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披露了《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桂秋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1,179,03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3.0000%) (注:1:2019年11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705,967,762股);于2020年2月12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披露了《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桂秋先生截止2020年2月27日,梁桂秋先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5,545,85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7107%,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累计为3,0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844%。(注:2:2020年2月27日公司总股本为780,385,540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桂秋先生本次减持所得资金将用于偿还前期股份质押借款,以降低质押率。梁桂秋先生作为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持续稳定的看好公司的发展前景。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情形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

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披露了《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15)。

目前,公司2019年度报告尚在编制中,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可能存在差异,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解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614 股票简称:奥佳华 公告编号:2020-09号

##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佳华”、“公司”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966号文核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称为“奥佳转债”,债券代码为“128097”。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人民币120,000.00万元,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1,200万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24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上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20,0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2月25日(T日)结束。根据深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奥佳转债总计9,032,921张,即903,292,100.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5.27%。

####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2月27日(T+2日)结束。

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2,933,601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93,360,100.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张):33,469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346,900.00

5.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承销协议约定,本次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此外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1张为1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10张为1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9张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数量合计为33,478张,包销金额为3,347,800.00元,包销比例为0.28%。

2020年3月2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将可转债认购资金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债券登记申请,将包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 四、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1、发行人: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安岭二路31-37号八楼  
电话:0592-3795739  
联系人:李巧琦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  
电话:010-56437048,5643705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0-020

##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26日、2月27日、2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异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北京雷科创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020-02-26	集中竞价	200,000	0.0182%

注: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完成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发行股份事项,公司的总股本由1,081,167,450股增加至1,101,849,267股,上述比例按照公司最新股本计算。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0-005

##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宇顺,证券代码:002289)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0年2月27日、2020年2月2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价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经核实,公司除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5、经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0年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2019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03),预计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3,174,135.9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8.54%。与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在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所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自2019年4月26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预计2019年度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可能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以公司2019年度报告为准,若经审计确认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被实施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东音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音股份”)拟以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欣药业”)99.65476%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秀宝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雪琴、方东晖、方浩音需向克拉玛依市得怡欣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克拉玛依市得怡恒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成都得怡欣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合计102,443,530股东音股份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2019年4月24日、2019年5月31日、2019年6月17日、2019年6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详情见于公司2019年4月25日、2019年6月1日、2019年6月18日、2019年6月19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2019年12月31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山东罗欣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6号)核准公司向山东罗欣控股有限公司等33名交易对方发行1,075,471,621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的约定以及公司董事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重组的各项工。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目前已经实施完成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实施完成了以下事项: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交割  
2019年12月31日,罗欣药业向东音股份签发了《股权证》(编号:

LXY0000036)并已将东音股份登记在其股东名册,东音股份持有罗欣药业607,495,428股股份,股票种类为普通股,罗欣药业成为东音股份的控股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及方秀宝等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各方对置出资产交割进行了确认,并明确了置出资产交割后的相关安排。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和《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的相关约定,东音股份将其全资子公司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音科技”)作为指定主体,并将除东音科技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全部置出资产通过划转或其他合法方式注入东音科技,并向置出资产承接主体转让指定主体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3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完成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交割的公告》。

二、后续尚需实施完成的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协议的约定,公司尚需完成以下后续事项:

1、本次股份转让各相关方尚需就本次股份转让按照规定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2、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33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并就发行的股份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和上市手续。

3、公司向尚需主管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涉及的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受疫情影响,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略有延迟,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后续实施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临 2020-022

##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间接控股股东告知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的告知函,函件主要内容如下:“为有效化解风险、维护各方利益,应其请求,近日,海南省人民政府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派出专业人员共同成立了“海南省海航集团联合工作组”。联合工作组是全面协助、全力推进海航集团风险处置工作,并非接管海航集团。

根据工作需要,经海航集团股东会、董事会审议通过,海航集团改选了部分董事并聘任了部分高管人员。陈峰继续担任董事长,原经营团队保持不变。

本次海航集团管理层结构调整,不涉及海航集团实际控制权的变化,且不会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均正常开展,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

##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富国中证消费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联接基金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创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20年3月2日起,一创证券开始代理销售富国中证消费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C:008975、C类:008976)。投资者可通过新时代证券办理开户以及本基金的认购业务。其他业务的开通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届时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8  
公司网站:www.firstcapital.com.cn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95105686、40088068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ndro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的解释权属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688196 证券简称:卓越新能 公告编号:2020-003

##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和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卓越新能”)及下属子公司厦门卓越生物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卓越”)、福建致尚生物材料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致尚”)、龙岩卓越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生物”)自2019年12月16日至2020年2月28日,已累计获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和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18,392,250.86元。具体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收款日期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发放主体
1	厦门卓越	2019/12/16	节能降耗经费	103,300.00	闽节能力[2019]2号《关于下达2019年度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	厦门卓越	2019/12/17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1,121,416.00	闽同发改[2019]68号《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同安区财政局经信信局商务局关于促进同安区企业总部经济中心集聚发展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厦门市同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3	卓越新能	2019/12/19	专利奖励	36,000.00	龙新发政[2018]387号《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岩第三产业发展若干意见》	龙岩市新罗区人民政府
4	福建致尚	2019/12/23	研发奖励	307,000.00	闽科[2019]40号《关于下达2019年度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专项资金的公告》	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5	厦门卓越	2019/12/26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1,888,920.92	财税[2015]78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国家金库 厦门支库
6	卓越生物	2019/12/26	专利奖励	10,000.00	龙新发政[2015]28号 福建省知识产权局《关于修订福建省专利奖励办法的通知》	龙岩市知识产权局
7	卓越新能	2020/1/9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3,679,513.43	财税[2015]78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国家金库 龙岩中心支库
8	厦门卓越	2020/1/20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1,201,211.03	财税[2015]78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国家金库 厦门支库
9	卓越新能	2020/1/30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3,067,033.46	财税[2015]78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国家金库 龙岩中心支库
10	厦门卓越	2020/2/20	社保补贴	42,449.19	厦人社[2019]52号《关于印发加强企业人力资源服务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厦门市同安区劳动就业中心
11	厦门卓越	2020/2/21	稳岗补贴	17,820.58	闽人社[2019]40号《关于印发2019年度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奖励专项资金的公告》	厦门市 社会保险中心
12	卓越新能	2020/2/27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4,873,125.05	财税[2015]78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国家金库 龙岩中心支库
13	厦门卓越	2020/2/28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2,044,461.20	财税[2015]78号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	国家金库 厦门支库
			合计	18,392,250.86		

注:以上各项政府补助均已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补助与收益相关,计入相应期间损益。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2019年度和2020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日